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9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计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丹先生召集，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让有关股权暨对有关企业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理顺和优化公司投资结构，公司将持有的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45%的股权转让给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人民币2,198.25万元；同时，在转让上述股权后，公司将用上述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对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另一家股东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198.25万元（每股价格为6.465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40万股股份，约占该公司3.386%的股权。具体内容请详见2011-028号公告。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小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落实表》

具体内容请详见2011-029号公告。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8日